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文件

桂电商 [2024] 14 号

关于成立《商学院 2025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审核专家小组》的通知

各系（中心、办公室）：

根据教育部《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试行）》（教学〔2006〕14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3〕8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办法的通知》（教学厅〔2014〕5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12号）等文件精神，为加强对商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领导，保证遴选工作的顺利进行，确保其公平性、公正性，经研究决定，成立 2025 年商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监督小组和审核专家小组，具体人员组成及职责如下：

一、推荐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金顺 商学院党委书记

张发明 商学院院长

副组长：师晓婧 商学院党委副书记

成 员：花均南 商学院副院长

于 飞 商学院副院长

贺星星 商学院副院长

谢海娟 商学院会计学专业系主任

肖吉军 商学院工业工程专业系主任

蒋建洪 商学院电子商务专业系主任

肖素芳 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专业系主任

吴 俊 商学院金融工程专业系主任

郑仕勇 商学院市场营销专业系主任

赵 越 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系主任

刘平山 商学院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系主任

李余辉 商学院院长助理、数字经济专业系主任

金 星 教师代表

吕小玉 商学院团委书记

秦玮苒 商学院毕业班辅导员

曾梓杉 商学院毕业班辅导员

曹靖杰 商学院毕业班辅导员

张佳敏 商学院本科教学管理人员

推荐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一）负责对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工

作的全面领导，开展推荐工作；

（二）研究审定学院推免工作相关制度、办法、实施细则、推免名额分配方案及拟推免名单等重要事项。

二、推荐工作监督小组

组 长：段晓梅

组 员：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

推荐工作监督小组工作职责：

（一）监督、规范推荐过程中工作人员的工作行为，严肃工作纪律；

（二）根据考生申请，对学院有关推荐工作行为进行调查、处理并予以答复。

三、审核专家小组

组 长：张发明 商学院院长，教授

成 员：于 飞 商学院副院长，教授

贺星星 商学院副院长，研究员

肖吉军 商学院工业工程专业，教授

谢海娟 商学院会计学专业系主任，教授

甘晓丽 商学院金融工程专业，教授

郑仕勇 商学院市场营销专业，教授

李余辉 商学院数字经济专业，教授

赵 慧 商学院数字经济专业，教授

审核专家小组工作职责：

1. 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学生科研成果，创新成果、竞

赛获奖等真实性进行审核鉴定；

2. 评估申请推免学生在教师主导的项目研究过程和成果中的贡献。

商学院

2024年9月14日